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 2021—014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 4 名，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 4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峻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通过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及召开监事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与审议，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开程序、决议过程进行了监督，对董事会执行和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和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作出决策；会议的召开程序、决

策程序、决议执行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信息披露规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内部控制机制运行良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勤勉尽职，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行为，也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并认真审核了各期财务报告。

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能够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财务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出具的各期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行为发生，亦无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延续到本报告期内的情况。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收购东营天东制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事项进行了核查。

认为：公司收购资产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收购资产价格合理，决策有效。报告期内，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未发现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独立董事按规定进行了相应的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5)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监督、核查。

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且均经公司管理层和董事会的论证、谨慎决策，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交易事项真实有效，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必要的了解和核实。

认为：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7)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

认为：公司根据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重要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2020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谨慎性原则，同意2020年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计提减值准备6,087.19万元。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以2020年末总股本1,043,237,710股为基础，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9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02,538,935.90元(含税)。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占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10%，剩余合并未分配利润7,277,597,733.61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认为：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及格式符合监管单位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支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度

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52 万元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3 万元。

同意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1 年审计费用。

本议案涉及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10、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1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2021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11、关于2021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借款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经营业务和资本投资需求,同意公司2021年向银行申请总额为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和不超过20亿元的借款额度;自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3 月 19 日

报备文件：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